



寇子评点鉴赏

寇云峰 著

我切切实实地

经历过那个视爱情为罪孽

的畸形年代。八亿人民八个戏，八个戏里谁有恋人？而人的本能、

对美好异性的追求和向往是压抑不住的，哪个少女不善怀春，哪个少男不善钟

情呢。即便是『文革』时期爱情的花园一片凋零，我相信每个年轻人

都还是有自己的梦中情人，就像这位八岁红的崇拜者。

一吻三十年，人生的至美至痛都让他经历了。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寇子评点鉴赏

寇云峰 著

百花园文丛

主编 杨晓敏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寇子评点鉴赏/寇云峰著. —郑州:河南文艺出版社,2007.2

(百花园文丛/杨晓敏主编)

ISBN 978-7-80623-754-0

I. 寇… II. 寇… III. 小小说 - 文学欣赏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07.42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018342 号

出版发行	河南文艺出版社	开本	32
本社地址	郑州市鑫苑路18号11栋	印张	37.5
承印单位	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	字数	715000
经销单位	新华书店	版次	2007年2月第1版
纸张规格	850毫米×1168毫米	印次	2007年2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	ISBN 978-7-80623-754-0	定价	144.00元(共12册)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单位联系。

目 录

1	陈泥鳅	汪曾祺
6	一吻三十年	高建群
11	汗血马	魏继新
16	残页	谢友鄞
20	谁先看见村庄	黄建国
25	球星马嘴	任 伦
30	蝶恋花	滕 刚
35	奥利弗与其他鸵鸟 [美]詹姆斯·瑟伯	
39	无土兰花	程习武
43	向生命鞠躬	孙盛起
48	私奔	傅爱毛
52	卖菜的女大学生	胡双连
57	威风	相裕亭
62	尘世二题	侯贺林
69	细节	潘 格
74	我是一条鱼	宗利华

- 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|
| 79 | 一尊获奖塑像的诞生 | 马 丁 |
| 84 | 图兰朵 | 华 凯 |
| 88 | 木匠李直 | 海 飞 |
| 93 | 后记 | 寇云峰 |

陈泥鳅

○汪曾祺

邻近几个县的人都说我们县的人是“黑屁股”。“黑屁股”指的是一种救生船。这种船专在大风大浪的湖水中救人、救船，因为船尾涂成黑色，所以叫做“黑屁股”。

陈泥鳅就是这种救生船上的一个水手。

他水性极好，不愧是条泥鳅。运河有一段叫清水潭，这里的水深；三篙子都打不到底。行船到这里，不能撑篙，只能荡桨。水流也很急，水面上拧着一个一个旋涡儿，从来没有人敢在这里游水。陈泥鳅有一次和人打赌，一气儿游了个来回。当中有一截儿，他半天不露脑袋，岸上的人以为他沉了底，想不到一会儿，他笑嘻嘻地爬上岸来了！

他在通湖桥下住。非遇风浪险恶时，救生船一般是不出动的。他看看天色，知道湖

里不会出什么事，就待在家里。

他也好义，也好利。湖里大船出事，下水救人，这时是不能计较报酬的。有一次一只装豆子的船琵琶闸炸了，炸得粉碎。船碎了，人掉进水里。这时跳下水救人，能要钱吗？民国二十年，运河决口，陈泥鳅在激流里救起了很多人。被救起的人都已经家破人亡一无所有了，陈泥鳅连人家的姓名都没有问，更谈不上要什么酬谢了。在活人身上，他不能讨价，在死人身上，他却是不少要钱的。

人淹死后，尸首找不着，事主家里一不愿等尸首泡胀漂上来，二不愿尸首被“四水捋子”（一种在水中打捞东西的用具，四面有弯钩，状如一小铁锚，钩尖极锐利）钩得稀烂八糟，这时就会来找陈泥鳅。他就在出事地点附近，察看水流风向，然后一个猛子扎下去，潜入水底，伸手摸触。几个猛子之后，他准能把一个死尸托上来。不过得事先讲明，捞上来给多少酒钱，他才下去。有时候讨价还价，得磨半天。

陈泥鳅一辈子没少挣钱，但是他不置产业，一点积蓄也没有。他花钱很撒漫，有钱就喝酒尿了、赌钱输了。有的时候，也偷偷地周济一些孤寡老人，但嘱咐他们千万不要说出去。他也不娶老婆。有人劝他成个家，他说：“瓦罐不离井上破，大将难免阵头亡。淹死的都是会水的，我见天跟水闹着玩儿，不定哪天龙王爷就把我请了去，留下孤儿寡妇，我死在阴间也不踏实。这样多好，吃饱了一家子不饥，无牵无挂！”

通湖桥桥洞里发现了一具女尸。通湖桥是直通运河大闸的一座桥，运河的水由桥下流进澄子河。这座桥

的桥洞很高，洞身也很长，但是很狭窄，只有人的肩膀那样宽。桥西和桥东，水面落差很大，水势很急，翻花卷浪，老远就听见訇訇的水声，像打雷一样。大家研究，这女尸一定是从大闸闸口冲下来的，不知怎么会卡在桥洞里了，不能就让她这么在桥洞里堵着。可是谁也想不出办法，谁也不敢下去。

去找陈泥鳅。

陈泥鳅来了，看了看。他知道桥洞里有一块石头，突出一个尖角(他小时候老在洞里钻来钻去，对洞里每一块石头都熟悉)。这女人大概是身上衣服在这个尖角上绊住了。这也是个巧劲儿，要不，这样猛的水流，早把她冲出来了。

“十块现大洋，我把她弄出来。”

“十块？”公益会的人吃了一惊，“你要得太多了！”

“是多了点儿，我有急用。这是玩命的事！我得从桥洞西口顺水蹿进桥洞，一下子把她拨拉动了，就算成了。一下子拨拉不动，我就会塞在桥洞里，再也出不来了！你们也都知道，桥洞只有肩膀宽，没法转身，水流这样急，退不出来，那我就只好陪着她了。”

大家都说：“十块就十块吧！这可是砂锅捣蒜——一锤子！”

陈泥鳅把浑身衣服脱得光光地道了一声：“对不起了！”纵身入水，顺着水流，笔直地蹿进了桥洞。大家都捏着一把汗。只听见“訇”的一声，女尸冲出来了。

陈泥鳅跳上岸来，穿了衣服，拿了十块现大洋，说了声：“得罪得罪！”转身就走。

大家以为他又是进赌场或进酒店了。没有。他径直地走进陈五奶奶家里。

陈五奶奶守寡多年。她有个儿子，去年死了，儿媳妇改了嫁，留下一个孩子。陈五奶奶就守着小孙子过，日子很折皱。这孩子得了急惊风，浑身滚烫，鼻翅儿扇动，四肢抽搐。陈五奶奶正急得两眼发直，陈泥鳅把十块现大洋交在她手里，说：“赶紧先到万全堂，磨一点羚羊角，给孩子喝了，再抱到王淡人那里看看！”

说着抱了孩子，拉了陈五奶奶就走。

陈五奶奶也不知哪里来的劲儿，跟着他一同走得飞快。

·寇子评点·

汪曾祺先生为人极其随和，大家都叫他“汪曾老”。20年前，一群北京作家访问百花园杂志社，临进会客室时，陈建功说“老家伙走前面”，于是汪老当仁不让，发言也是第一个。汪曾祺是沈从文先生最得意的学生，文风也像其师，像浓浓淡淡的水墨画，看似随意，其实功力深不可测。上个世纪最后20年，我国文坛各种文学流派旗号变幻，先锋文体大行其道，让读者眼花缭乱。“老顽固”汪曾祺却丝毫不为所动，从从容容地挥洒他的民俗写意画卷，谁也奈何他不得，谁也轻视他不得——说来也怪，圈内圈外，男女老少，喜欢汪老的读者还真多。当人们去掉了浮躁之气，想读点真货色的时候，不由自主就想起了汪曾祺——这一点，还真像他的老师沈从文呢。

汪曾祺先生小小说写了不少。小小说能有今天,让我们再次向这位已故老作家致敬。正如著名编辑家杨晓敏所说:他们的小小说创作,起到了非凡的倡导作用。就这篇《陈泥鳅》来说,值得后学者琢磨的东西太多了。我认为最突出的有两点:一是语言,白描功夫已臻化境,读者自可体会;二是人物,读者都忘不了汪曾祺小小说中的著名人物陈小手(《陈小手》)、姚有多(《兽医》),那么这个陈泥鳅怎么样?临下水前一句“对不起了”,堪称点石成金的神来之笔。

人物塑造,是小小说写作的重心,汪曾祺先生发表的数十篇小小说,每一篇都有一个令人难忘的人物。他笔下的人物富于个性化色彩,又承载了民族文化的特定品格。陈泥鳅这个人物身上,表现出一种传统的、民间化的人生哲学。他的侠义观、金钱观,集中表现在两个情节里,救人死难,扶危济困,都显得自然而然,毫无做作。陈泥鳅也算得上草根英雄,他的身上,渗透了一种善的力量,道德的力量。这篇小小说的结尾也很有特色,像一幅民间小人物的生活素描。

一 吻 三 十 年

○高建群

八岁红是某市晋剧团的当家花旦，在晋陵一带颇有名气。

八岁红八岁上唱红。这以后，古戏新戏，文戏武戏，又演过许多角色，算起来有三四十个，不过大家认为她演得最好的角色还是“文革”时期从京剧移植过来的那个《红灯记》。在《红灯记》中，八岁红自然演的是李铁梅。记得当时“破四旧”，没有年画可卖，于是印刷部门将八岁红演铁梅的定妆照印成年画，许多人家中都贴过这画。

好汉不提当年勇，或者说“美人迟暮”，上面说的都是当年的旧事了。如今八岁红已年过六旬，退休在家。漂亮的人不经老，当年那绷得紧紧的白嫩面皮，如今已经松弛下来，尖下巴也变成了双下巴，黑白分

明的两只大眼睛，那黑的地方如今也不甚黑，白的地方也不甚白了。

八岁红在家闲着无事，于是想到要余热利用，办一个少年戏剧学习班。这学习班说说容易，办起来却难，需要的启动资金，说多了得三十万，说少了也得三万。

八岁红于是四处“化缘”，希望能够筹到资金。有人出了个馊主意，让八岁红重出江湖，演上几场戏募捐资金。然八岁红如今已人老珠黄，年轻一代更喜欢那些港台明星之类，谁会来看这个“老怪物”的戏？

八岁红的孙女是个大学生，她心疼奶奶，劝八岁红不要跑着去筹钱，她说她有现代手段。啥叫“现代手段”？原来，女大学生是要在互联网上发消息。

那互联网上的消息这样写道：八岁红欲振兴地方剧种举办少年戏剧学习班，万事齐备，只缺资金，盼有识之士解囊相助云云。

消息在互联网上发出后，不几日，八岁红正在家中闲坐，突然有人敲门。门开处，进来一个老板模样的人。老板进来，先眼睛直勾勾地瞅着八岁红看一阵。演员天生一张脸就是让人看的，八岁红从小卖蒸馍，啥事没经过，那脸早被人看得能结上老趼了。可是这一辈子没有害羞过的八岁红，面对这男人的注视竟有些害羞，脸像小姑娘一样地红了。

男人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，赶紧收回了目光。

男人细致地询问了办班的情况，最后将腋下的黑皮包放到桌上，拉开拉链，从里面一沓一沓取出一堆钱来。

男人将钱在桌上码好，对八岁红说，这是十万，我

刚刚称过的，一万元是一市斤，十万元是十市斤，我从保险柜取出时称过，刚好十斤。这十万元算第一批赞助，余下的二十万元陆续到位。

这简直是天方夜谭，瞅着眼前的这一摞百元大票，八岁红简直像做梦一样。她拿起一沓钱来，戴上老花眼镜去看。那男人见了，笑一笑，有些居高临下的味道，但又极为友善地说：不是假钱，你放心。

一桩让八岁红千难万难的事情，就这样轻易解决了。这事确实有些奇怪。八岁红问那人的名字，那人笑一笑：不必问了，普通老百姓一个。又问他的公司，那人又说，这是他的个人行为，与公司无关，因此就不必问他公司的名字了。

“那你一定是个狂热的晋剧迷吧？”八岁红这样问。谁知那人又摇了摇头，说他过去喜欢美声唱法，现在喜欢流行歌曲，对于晋剧，他从来就没有产生过兴趣。

“那究竟是因为什么呢？谁也不会钱多得拿去打水漂。你来赞助，一定有你的道理，如果你说不出个道道儿来，这钱我就不能收！”八岁红说完，真的将钱又推到了那男人的跟前。

“真的要我说明原因吗？世界上有些秘密本来就不该说的，不过你既然要我说，那我就说吧！”

“我曾经为你坐过牢，从二十岁到三十岁，人生最美好的一段年华。你不要惊异，你不会知道这件事的，因为这纯粹是我个人的事。”

来人继续用一种徐缓的追忆口吻说：“那是三十年前的事了。那时我是一个工厂的青工。还记得你扮演

李铁梅的那张剧照吗？我们集体宿舍的墙壁上，就贴着这么一张。”

“那时你多么年轻呀！”来人瞅了一眼已经老态龙钟的八岁红，叹息一声，继续说，“我们宿舍的八个小伙子都喜欢你崇拜你，而最喜欢你的是我。我那时做了一件傻事，这事让我现在想起来都脸红。”

来人停顿了一下，又瞅了八岁红一眼，继续说：“每天上班时，我都是最后一个离开宿舍。最后离开的原因是为了和你告别。而那告别仪式是亲吻一下你的嘴唇——当然是张贴画上的嘴唇。”

“这事后来被同室的人告发了。那嘴唇经过成年累月的亲吻，颜色已经退去，因此很容易被人怀疑。最后，有一次在亲吻的时候，门被推开，我被当场拿获。后来，以流氓罪而判刑。”

这真是一个奇怪的故事。如果不是来人这样说出，八岁红即使有再丰富的想象力，也不会想到在她身上竟然发生过这样的故事。此刻她感到自己的嘴唇也有些发烫，于是赶紧害羞地用手捂住。

八岁红收下了那人的赞助款。随后“八岁红艺校”就红红火火地办了起来。而后来，那人答应过的二十万元赞助，也分两批汇到了学校的账上。

那天在告别时，曾经发生过一件事，就是接吻。八岁红将那人送到了门厅，握手告别时，她突然有一个愿望，就是给那人一个吻。那男人似乎有同样的想法，四目相对，他们互相注视着，迟疑地、试探着走近对方，接着四片嘴唇胶在了一起。

·寇子评点·

先读小说，拍案惊奇之余，再看作者大名：高建群。不禁颌首，此君乃当年文坛轰动一时的“陕军东征”的主力之一，不仅中长篇写得好，小小说也同样出色。

现在的青少年读这个故事，也许会觉得不可思议或难以置信。接个吻算什么，某些走红歌星演唱时崇拜者狂呼我爱你并上台献吻，早已是见怪不怪了，何况你当年吻的是一张画儿。我相信，因为我切切实实地经历过那个视爱情为罪孽的畸形年代。八亿人民八个戏，八个戏里谁有恋人？一个也没有（阿庆嫂的男人也外出跑单帮了）。而人的本能、对美好异性的追求和向往是压抑不住的，哪个少女不善怀春哪个少男不善钟情呢。即便是“文革”时期爱情的花园一片凋零，我相信每个年轻人都还是有自己的梦中情人，就像这位八岁红的崇拜者。一吻三十年，人生的至美至痛都让他经历了。所幸的是，美梦噩梦一起醒来，三十年后这位世界上最痴情的暗恋者终于圆了一吻之梦。

现代小小说发源于《世说新语》、《太平广记》以及唐宋传奇等笔记体小说。而《聊斋志异》达到了古典传奇的顶峰。写传奇，是小说家一脉相承的关注点。而现代小说的表现手法更加丰富。我们读《一吻三十年》，就可以看到作家把描写、叙述、渲染、心理刻画等艺术手段运用得娴熟自如，如此，一件闻所未闻的现代传奇就显得真实可信了。

汗血马

○魏继新

夕阳正在西下，苍茫的暮色给无垠的沙丘涂上了一层忧郁、凝重的昏黄。晚霞正在渐渐黯淡下去，几缕破碎的云丝被烧得通红后，又仿佛随着沙漠粗糙而夹着尘沙的戈壁风吹得骤冷，云丝便变得像一块块冷却后的生铁在青黑中镶上了一层红边，使干燥的沙漠更显得荒凉而凄惨，呈现一派壮观的悲怆。尽管如此，空气仍然十分干燥，使人嗓子眼儿里仿佛冒得出火来，所以，在汉子的眼里，那落日依然在使人眩目地燃烧着，使他觉得连呼吸也刺激得嗓子一阵阵针扎般地疼痛。

汉子的头发已经有些灰白了，但短而粗糙的胡须却显示出他并未衰老，而恰恰是正值壮年，只不过岁月的沧桑与坎坷过早地给他的须发涂上了一层白霜。汉子留

着平头，额头像石块一般坚硬，有几条刀砍斧凿般的皱纹横在其间。他面部轮廓分明，线条执拗粗犷，眼睛凹陷，带点儿凶狠、阴沉；与他做伴的，是一匹身架不高，但却并不因风沙干渴的折磨而失去其矫捷神韵的枣红马。那马与他一起出生入死，相依为命，好几次在他昏迷时背负着他脱离险境。这一次，又是它带着负伤的他日夜兼程地奔走了三天三夜，直到闯入茫茫戈壁，才摆脱了仇家的追杀。

马喷着响鼻，艰难地把腿一次次从深陷的黄沙中拔出；尽管如此，它还是不时用劲拽着缰绳，而不愿再让它的主人浪费一点体力，但它终归还是太累了。汉子心疼地拍了拍马背，终于找了一处背风的沙口，躺了下来，那马便偎在他头前，用身躯替他挡风。汉子见了，艰难地一笑，对它报以感激。

月亮升起来了，荒原变得苍白而神秘，一层忧郁的月光镀在汉子和马身上，使他们看上去，犹如一尊正在渐渐风化的黝黑的泥塑。

汉子醒来时，如火的烈日已高高地悬挂在荒漠之上。他已记不得闯进戈壁有几天了，只是昏昏沉沉地被同样疲乏的马艰难地拽着走，偶尔看见被风沙掀露出的人、兽的白骨。汉子嘴唇喃喃地动着，眼前不断出现许多幻象。他仿佛看见自己杀了杀害他全家的仇人，与弟兄们拉杆子杀富济贫的情景，也仿佛看见官家围杀了全部弟兄，还要围杀他的相好玉茹，他要与官家拼命，玉茹却叫他一定要冲出去。他冲出去了，进了戈壁，却终于因饥渴难耐，晕倒了。

醒来时马正嘶鸣着，用蹄把刀踢到他面前，又躺下